

证券代码：000995

证券简称：皇台酒业

公告编号：2014-52

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皇台酒业	股票代码	0009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 峰	陈建英	
电话	(0935) 6139865	(0935) 6139865	
传真	(0935) 6139888	(0935) 6139888	
电子信箱	htjy000995@126.com	htjy000995@126.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201,569.68	40,545,251.30	-2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89,351.55	-587,530.15	732.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88,560.54	-592,613.25	72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909,592.20	4,214,894.24	-477.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3	9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03	9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6%	-0.32%	-2.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03,231,321.70	468,441,649.46	7.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2,008,441.36	156,897,792.91	-3.12%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98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0%	34,770,000		质押	34,000,000
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90%	24,667,908		冻结	24,667,908
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	5,541,608		质押	5,000,0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时节好雨 21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18%	2,100,000			
张勇	境内自然人	1.16%	2,054,38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财富 2 号	其他	1.14%	2,022,682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金丝猴证券投资·瑞园	其他	0.90%	1,591,930			
胡国英	境内自然人	0.80%	1,415,927			
徐云富	境内自然人	0.71%	1,259,600			
北京鼎泰亨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1,227,9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甘肃开然投资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上海厚丰投资有限公司与北京皇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及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宏观经济环境及日趋加剧的行业竞争趋势，公司经理层及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坚持强化精细化管理，深入挖潜增效，齐心协力应对市场持续低迷的不利局面。一方面加强市场

开发、准确把握市场机遇，合理布局葡萄酒市场；另一方面加强内部生产经营管控、努力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20.1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3.0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88.94万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